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DCENTI AUTO-PARTS STOCK LIMITED COMPANY



股票代码 603335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会议时间： 2024 年 4 月 29 日

广东省江门市台山市大江镇福安西

会议地点： 路 2 号之四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
限公司大会议室

目录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3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议案一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
议案二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5
议案三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9
议案四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7
议案五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8
议案六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9
议案七 关于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1
议案八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2
议案九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3
议案十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34
议案十一 关于向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35
议案十二 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6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规定制定本须知，请参会人员认真阅读并自觉遵守。

一、会议按照法律、法规、有关规定进行，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合法履行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与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权利。

二、会议登记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地点：2024 年 4 月 29 日 14:00 于广东省江门市台山市大江镇福安西路 2 号之四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大会议室召开。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

社会法人股东，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并提供上述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登记时间同下，信函以本公司所在地台山收到的邮戳为准。

通讯地址：广东省江门市台山市大江镇福安西路 2 号之四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50-5588095；传真：0750-5588083

登记时间：2024 年 4 月 25 日、2024 年 4 月 26 日的上午 9:00-11:00、下午 14:30-16:30。

3、网络投票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会议上发言的，应当先在大会正式召开前 10 分钟到大会秘书处登记。会议根据登记情况安排股东发言，股东发言前，应先介绍自己的股东身份

（或所代表的股东单位）、所持股数。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的发言。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议案进行，简明扼要，发言一般不超过 5 分钟；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并不得超出本次会议议案范围。除涉及公司商业秘密不能在股东大会上公开外，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应认真负责地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回答问题时间不超过十分钟；在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能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四、如需提前离开会场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将表决票提交给大会秘书处。

五、大会召开期间，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采取必要措施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7	《关于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
11	《关于向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12	《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二、投票与表决：

1、本次股东大会表决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每一表决事项均为单选，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3、投票结束后，由计票人当场统计选票，并由监票人对投票和计票的全过程进行监督。计票结束后，向会议主持人提交计票结果，监票人在计票结果书面文件上签字确认并由会议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4、本次审议的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普通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三、监票人与计票人的产生及其职责：

1、在对议案审议表决前，由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举手表决方式推举 2 名股东代表和 1 名监事代表担任计票人、监票人。

2、计票人具体负责以下工作：

(1) 核实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人数以及代表股权数；

(2) 清点票数，根据股东名册对照审核登记手续或有效证件是否齐全（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去掉无效票，统计有效票数和每一议案的具体表决结果；

(3) 计票结束，向会议主持人提交计票结果。

3、监票人负责对投票和计票的全过程进行监督。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29 日下午 14:0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江门市台山市大江镇福安西路 2 号之四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大会议室

主持人：董事长赵瑞贞先生

会议议程：

- 一、会议主持人宣布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开始。
- 二、会议主持人宣布大会须知及表决办法。
- 三、会议主持人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 四、股东发言及提问。
- 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举手表决的方式推举 2 名股东代表和 1 名监事代表担任计票人、监票人。
- 六、与会股东进行投票表决。
- 七、现场表决统计。
- 八、会议主持人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 九、会议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 十二、与会董事、监事、主持人等签署会议决议、记录。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

议案一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公司董事会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严格遵守《公司法》的各项规定和忠实履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职责，秉承对社会负责为原则，对全体员工负责、对股民负责为导向，诚信经营、依法纳税，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指导和督促公司的经营管理班子执行董事会各项决议，各位董事尽职尽责，保持职业操守，保持独立、公正原则，积极参与公司重大决策，同时自觉接受监事会的监督，保障公司平稳健康发展，保持公司永续经营。

一、公司 2023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

（一）2023 年度经营数据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168,796.63 万元，同比增加 0.63%，2023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4,878.45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4,938.00 万元，出现亏损。主要是以下原因造成：

1、公司经营理念以巩固完善主营业务为前提，加大力度拓展未来潜力较大的行业、生命力够强的板块，打造综合经营经济实体为导向，提高公司综合竞争能力为主导思想，公司 2023 年的经营重点工作，就是全面贯彻落实公司的五年战略规划，除了加快落实汽轮智造项目搬迁和生产设备升级加大产能，同时投入大量资金和人力完成广东威玛第三期生产线建设投入使用，加快推动绿色食品项目的基建工程，加大力度推动家禽屠宰生产业务的拓展，本年度因资金投入较大财务费用同时增加，增加了管理人员和技术人才费用较大，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投入加大使折旧费用也增加，系导致 2023 年净利润亏损的主要原因之一；

2、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威玛年初生产原材料价格较高，而且产品市场价格波动相当大，导致生产成本和费用升幅较大，系造成 2023 年净利润亏损的主要原因之一；

3、公司控股子公司华鸿集团因全球通货膨胀影响，公司的产品的市场相当疲软，公司为了规避风险降低库存，采取大批量促销，导致销售毛利减少，系造成 2023 年净利润减少的原因之一；

4、公司控股子公司迪生力轮胎因通货膨胀影响，产品市场竞争激烈，公司为了规避风险降低库存，采取促销活动，导致销售成本增加，系造成 2023 年净利润减少的原

因之一；

5、公司汽车轮毂生产材料价格上升，加上第四季度轮毂生产线搬迁停产，报告期内进行生产设备升级，造成设备折旧分摊及生产成本升高，导致毛利减少，系 2023 年利润减少的原因之一；

6、公司为了各业务板块尽快落成投产，加快业务拓展的速度，本期内招聘较多专业人才储备，导致管理费用增加，造成经营成本增加，系 2023 年利润减少的原因之一。

公司 2024 年度将总结经验教训，加大宏观环境的研究分析，加强经营风险管控，结合公司的经营板块的市场动态，认真研究制定精准的经营方案，以市场为计划，以降低经营成本为手段，以经营收入和利润为导向，全面进行精打细算，坚守审慎稳定的经营指导思想，认真研究分析，精准制定运营成本和经营费用具体实施方案，落实职业经理人岗位责任制，提高管理团队的业务水平和管理能力，发挥好过去几年打下的基础，利用好公司现有的资源和渠道，2024 年的任务必须扭亏为盈：

1、公司主营业务汽轮智造加大产能，全力开发国内外汽车配件市场，增加轮毂和轮胎订单，实现轮毂生产线满负荷生产，务求降低生产成本，提升盈利能力；

2、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威玛利用现有的三期生产线加大产能，精准制定采购计划、生产计划、销售计划与市场价格捆绑一体化的营运模式，保障合理的库存，保障合理的毛利，以降低生产和运营成本为前提，必须规避市场波动风险，加快开拓上游供应链，保持生产线满负荷运转，保持一定的营业收入，降低生产设备摊销和管理费用，实现扭亏为盈的最终目的；

3、公司控股子公司绿色食品，加快生产设备建设，年产量 2000 万家禽屠宰生产线争取在 2024 年第四季度全面投产，加大力度开拓市场，利用当地海产业务的有利条件，加快海产产品深加工的业务，同时启动冻肉进出口贸易业务，落实公司本年度的经营计划和任务，增加食品板块的营业收入；

4、落实迪生力新材料新会项目的建设工程，同时加快搭建废旧锂电池回收网络，组建长期稳定的原材料供应基地，保障原材料供应充足，保障生产线满负荷生产，加大废旧锂电池再生利用的营业收入。

2024 年是公司最关键的一年，到目前为止，公司三个经营板块已全面进入投产阶段，前期项目资金已基本投放到位，技术力量储备已基本完成，随着市场逐步稳定，加上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基本成熟，随着公司过去两年来艰苦打下的基础，相信公司的营业板块会释放应有的能量。公司管理团队认真总结经营经验，发挥好现有的基础，全面落实公

司审慎稳健的经营理念和艰苦奋斗的精神，为公司永续经营全力以赴，为公司长期稳定经营筑牢基础。

（二）2023 年度重点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贯彻落实董事会制定的经营规划，加快汽轮智造生产基地搬迁完成及实现投产，推动三旧改造项目事项，释放公司的优质资产，优化资金配置，清理部分不良产品库存，完成了设备升级，完成了产业布局，全面搭建产业链完善，保持公司营运资金稳定。报告期内，公司以全面落实巩固和完善主营业务为前提，加大力度落实公司经营业务市场开发，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巩固公司的经营业务基础，保障了公司平稳度过最艰巨的一年，全面贯彻落实公司董事会的经营计划，虽然业绩不理想，除了大气候环境所致，公司管理团队也吸取教训，总结经验，提高了经营管理团队的风控意识，增强了经营管理能力，提升长期经营的重要性，为公司长期稳定经营积累了宝贵的经验，为公司长期发展筑牢坚实的平台。

1、公司汽车零部件板块。

公司主营业务汽车铝轮毂及轮胎产品 80%以上销往海外，本年度因海外通货膨胀，导致市场疲弱，增加了销售成本，造成毛利率下降，虽然营业收入持平，但利润造成影响。加上公司原生产厂区被当地列为三旧改造用地，本年度进行停产搬迁工作，减少了生产产品，降低了营业收入，导致公司营业费用造成大幅度上升，是导致本年度利润下滑的主要原因。到目前为止，汽车轮毂生产基地已全面投产，根据产能的规模，加大新能源汽车轮毂的新产品开发，加大拓展国内市场力度，提高产品质量，加快开发轻量化高质量产品，全面提高生产量及增加营业收入，发挥公司海外多年打下的销售渠道，增加新能源汽车铝合金配件的业务，全面拓展汽车配件的业务，维持汽车轮毂改装市场及轮胎市场的地位，保持公司汽车配件业务板块长期稳定经营。

2、公司锂电池新材料再生回收板块。

报告期内广东威玛上半年采购的生产原材料价格较高，生产成本偏高，加上市场价格波动非常大，造成毛利率下降，影响本期利润。

到目前为止，广东威玛第一、第二、第三期（后端）生产线已顺利投入运营，年综合回收处理硫酸钴、硫酸镍、碳酸锂等有色金属量约 16000 吨。广东威玛经过两年多的技术改造及加大内控管理措施，为广东威玛做强做大、走向资本市场打下坚定的信心，为广东威玛未来高速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3、绿色食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绿色食品公司位于广东农牧业及海产业最大的地区，食品生产基地利用这个地理优势，全面启动食品板块业务，加大力度开发国际贸易的渠道，加快国内食品的开发，为打造健康安全食品基地建立基础。截至目前，绿色食品公司已取得年处理 2000 万只家禽屠宰环评批复，行政楼、1 号宿舍楼已建设完成，1-3 号车间建设已接近尾声，屠宰车间正在报建中，屠宰车间争取在 2024 年第四季度全面投产。绿色食品公司将以通过采购、生产、加工、仓储、销售等方式服务国内、国外终端食品市场，未来打造具有一定规模的、在本地具有一定知名度的绿色食品公司。绿色食品公司将尽快完成打造高端绿色食品的发展部署，为公司第三个经济实体打下夯实的基础。

4、新材料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迪生力新材料公司，配合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威玛，打造产业链的目标，加快推动项目落地，制定科学合理的项目方案，完成项目的规划要求，拟在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珠西新材料集聚区范围内安排项目用地约 180 亩建设“5 万吨/年废旧锂离子电池电极粉再生利用及 5 万吨/年高镍三元锂电前驱体(NCA/NCM)项目”，该项目是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威玛上下游产业链延伸，为公司子公司广东威玛迅速拓展打下稳定的基础。截至目前，新材料公司已竞得新会区珠西新材料集聚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约 42.67 亩），前期建设规划和设备规划已基本完成，后续公司将加快新材料公司项目落地，为公司增加经营收益，为公司打造综合经营经济实体打下坚实基础。

5、内控体系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保证依法经营，保证经营安全，保证生产安全，保证产品质量，保持长期经营的核心价值观，全面落实公司五化五定的管理纲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有关法律法规要求，遵守公司的管理制度，遵守公司的管理体系规定，坚守原则，坚守信念，坚定信心，保持稳中求进的核心价值观，保持艰苦奋斗的精神，落实公司长期稳定发展的部署，完成公司综合经营的规划，落实公司经营业务板块，提高企业治理水平，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维护股东利益，保障公司长期稳定发展的目标。

过去的 2023 年是公司充满挑战的一年，也是最艰苦的一年，公司在全球经济不景气的情况下，坚定不移地贯彻公司董事会的战略布局，落实以汽车配件为基础，加大投入锂电池新材料再生利用的板块，同时拓建绿色食品板块，为公司实现综合经营打下稳定的基础，为公司长期经营筑下稳健的步伐，通过过去一年的艰辛创业，到目前为止，公司经营实体已基本完成，在未来的一年，我们坚守艰苦创业的精神，全面发挥多年创

造的基础，释放公司三旧改造的土地，加强资产和资金优化，尽量让公司的经营板块全面释放能量，全面进入营收状态，增加营业收入，降低经营成本，提高经营收益，为实现公司综合经营目标全力以赴，为打造优质上市公司全力以赴，为打造未来美丽家园全力以赴，为社会多做贡献全力以赴！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3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法定程序共召开 10 次会议，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 年 1 月 1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广东威玛增资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14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6、《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8、《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9、《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0、《关于 2023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1、《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及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2、《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3、《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4、《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15、《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6、《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17、《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调整股权架构及变更基本信息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转让子公司广东迪生力绿色食品有限公司股权暨

		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6 月 1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台山迪生力汽轮智造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变更财务总监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11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经营住所变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3、《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6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子公司广东迪生力绿色食品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5、《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6、《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报告期内召开股东大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4 月 7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6、《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关于 2023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及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详见公司披露的《迪生力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2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关于公司经营住所变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披露的《迪生力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3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履行自己的义务。

公司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规定履行独立董事的职务，认真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动态，全面关注公司的经营业务情况，积极出席公司 2023 年召开的相关会议，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忠实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公司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2023 年度，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 4 次，严格按照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各项工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财务审计报告、内控报告、定期报告、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查与监督，重点对公司各定期报告工作进行了审核。审计委员会专门安排时间与会计师等进行了沟通，充分了解监督审计工作中的重要事项。

2023 年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1 次，严格按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各项工作，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等事宜进行审议。

2023 年召开提名委员会会议 2 次，严格按照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各项工作，提名委员会委员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提出了建设性建议，并对相关人员的任职资格认真进行了核查。

2023 年召开战略委员会会议 1 次，严格按照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各项工作，战略委员会委员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战略发展、公司治理等提出了建设性建议。

（五）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董事本着勤勉尽职的态度，认真参加了董事会会议，仔细审阅会议相关资料，积极参与各项议题的讨论，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关注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形成公正、科学、合理的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切实履行了董事的职责。没有出现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长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依法行使权利，履行职责：全力加强董事会建设，依法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并督促董事亲自出席，严格执行董事会集体决策机制，并为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创造良好条件。积极推动公司治理工作和内部控制建设，督促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各项决议，确保董事会依法正常运作。

三、公司治理情况

2023 年，公司严格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工作规则》等内部制度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权责明确，各司其职，形成科学、规范的决策机制和有效的监督机制。

四、2024 年工作重点

2024 年，随着高质量发展的机遇，背靠粤港澳大湾区的经济枢纽，公司将持续发挥地域优势，全面开发东南亚市场，拓展公司的业务范围，持续保持谨慎、稳重、可持续发展的核心价值观，发挥现有成熟的销售渠道及国际知名品牌优势，不断开发中高端铝合金车轮及汽车轮胎市场，加快开发新能源汽车铝合金配件业务，注重公司未来发展的定位、通过技术创新、科学管理、经营优化、拓展海内外的销售网络、扩大生产基地等措施，巩固主营业务的稳步增长，加大力度扩充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威玛的市场份额，大力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绿色食品项目及新材料上下游产业链项目，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增加公司的营业收入，保持可持续发展的趋势，保证完成 2024 年各项任务指标。

为实现公司 2024 年经营计划，将采取以下举措：

1、发挥好公司多年积累的基础，发挥好公司现有的广东威玛锂电池回收利用生产基地，加快开发国内汽车零配件的市场，加快落实食品公司家禽屠宰项目，加快推动国际冷链食品进出口贸易，加快处理工厂原有的三旧改造土地，优化资源配置，完善采购供应链，加大市场开发力度，扩大公司经营收入，力求扭亏为盈。全面优化公司经营管理，加强经营风险及投资风险管控，严格把控运营资金调配，加强经营精准核算，保持稳健、审慎的经营理念，以利润为指导，以结果为导向，全面完成公司 2024 年各项任务 and 指标；

2、加强内控管理力度，保证依法依规经营，贯彻执行上市公司相关管理规定，落实公司“五化五定”内控管理体制；

3、随着公司经营业务扩大，组建优秀的管理团队，强化绩效考核制度，认真研究制定有效可行的举措，提高职责职能作用；

4、整合公司现有的资源，发掘自有的国际知名品牌的优势，加大力度精准开发新款产品，努力开拓新能源汽车配件市场，巩固主营业务的稳步增长，同时加大力度抢攻新材料板块的市场份额，加快绿色食品项目建设，背靠大湾区的地理优势，全面拓展公司经营业务的市场，加快实现公司的宏伟规划。

在过去的一年，虽然遇到大环境的影响，加上通货膨胀的冲击，特别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威玛的经营板块，废旧锂电池新材料市场价格波动较大，使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打击，通过公司审慎经营的理念，发挥公司多年积累的基础，到目前为止，公司已基本平稳度过最艰辛的一年，2024 年公司全体干部员工充满信心，保持艰苦创业的勇气，全面贯彻落实公司增强综合竞争能力的战略规划。不畏惧大环境不景气的影响，面对挑战，逆水行舟，在迷雾中寻找光芒，在业绩增长点寻找突破，确保本年度各项经营计划和任务指标顺利完成，确保公司可持续健康运营，保障公司及投资者利益。不惜一切交出靓丽的业绩！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

议案二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作为监事的职责，积极参加监事会审议各项议案，以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为原则，履行法律和股东所赋予的职责和义务，通过列席和出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了解和掌握公司的经营决策、投资方案、财务状况、生产经营情况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现将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共有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并列席参加了历次董事会会议，参与了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的讨论。公司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如下：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6) 《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8)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9) 《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1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5、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经营住所变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6、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各位监事通过列席历次董事会会议、监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审核相关报告等形式对公司的运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 2023 年的工作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忠于职守、勤勉尽责。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存在违法违规、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实施有效的监督、检查，公司各项支出合理，有关提留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内控制度健全，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及其他财务规定的要求执行。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资产质量优良，收入、费用和利润与计量真实准确，公司财务报告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会计政策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变更调整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客观地为投资者提供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4、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够更加公允、真实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

5、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未发现公司有重大收购、出售资产的行为；未发现公司有内幕交易的行为；无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形。

6、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作价公允，符合公司治理要求，不存在输送利益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7、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相关情况

(1) 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以及未来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2)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我们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8、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在 35,000 万元担保额度内，向广东威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威玛”）提供担保；同意在 10,000 万元的额度内，向广东迪生力绿色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色食品公司”）提供担保；同意在 15,000 万元的额度内，向台山迪生力汽轮智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汽轮智造公司”）提供担保，同意在 6,000 万元的额度内，为全资子公司广东迪生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材料公司”）提供担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广东威玛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1,139.31 万元，为绿色食品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783.50 万元，为汽轮智造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7,715.00 万元，为新材料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00 万元，合计担保余额为 30,637.8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6.25%，无逾期担保情况。上述担保事项，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经审慎调查，除上述所披露外，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没有为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

基于独立立场，我们认为：2023 年度，公司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批程序完善、信息披露合规，没有损害股东的利益。

9、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三、2024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1、加强法规学习，认真履行职责

2024 年，监事会将加强对《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制度的学习，加强财务、法律等相关知识的学习，严格按照要求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培训，不断提升业务水平。认真勤勉履职，严格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制度运作，定期召开会议，进一步完善监事会的日常工作，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从而更好地维护股东的权益。

2、加强重要事项监督检查，防范风险

2024 年，监事会将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以便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合法。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准，以财务监督为核心，定期审阅财务报告，监督公司财务运作情况，重点围绕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方面强化监督，加强风险防范意识，促进公司提高管理水平，防止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行为的发生。

本议案已经监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

议案三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财务报告编制工作已经完成，公司财务报表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合并报表数据，现就公司财务情况编制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

一、2023 年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变动幅度 (%)
营业总收入	1,687,966,343.72	1,677,424,924.34	0.63
营业利润	-250,263,157.07	-35,310,457.66	-608.75
利润总额	-250,601,317.21	-39,222,882.12	-538.9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8,784,515.12	-38,439,059.69	-287.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747,207.32	-110,100,936.79	41.19
总资产	1,586,782,123.17	1,644,984,481.12	-3.5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01,804,209.55	507,978,721.73	-20.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09	-288.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06	-48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51	-6.72	-24.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65	-4.47	-27.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94	1.19	-21.01
流动比率（%）	88.00	121.37	-33.37
速动比率（%）	40.24	42.84	-2.60
资产负债率（%）	64.42	60.31	4.11

二、2023 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一）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79,191,220.32	4.99	119,910,646.67	7.29	-33.96	本报告期，公司加强内控管理，加快应收账款回收处理。
应收款项融资	-	0.00	189,828.80	0.01	-100.00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相关应收票据余额重分类。
预付款项	45,780,125.72	2.89	68,410,816.37	4.16	-33.08	本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威玛保证生产原材料需求为前提，制定精准采购计划，预付款项同步减少。
其他应收款	3,750,219.52	0.24	2,810,740.92	0.17	33.42	本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绿色食品预付账款重分类确认为其他应收款。
存货	350,793,101.62	22.11	545,011,364.16	33.12	-35.64	本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威玛为了避免市场波动影响，加强

						销售与采购精准计划，降低库存数量，同时报告期内材料价格下滑较大所致。因海外环境通货膨胀，公司控股子公司华鸿集团、轮胎公司采取谨慎的采购与存货计划，降低公司资金压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0.00	3,645,301.52	0.22	-100.00	本报告期末，公司控股子公司华鸿集团未发生转租业务。
其他流动资产	36,424,252.26	2.30	14,063,900.89	0.85	158.99	本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汽轮智造、广东威玛、绿色食品基建项目与设备同时投入，本期增值税进项增加所致。
长期应收款	6,000,843.31	0.38	154,549.84	0.01	3,782.79	本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威玛新增加售后回租业务。
固定资产	448,266,511.76	28.25	300,924,786.43	18.29	48.96	本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汽轮智造、绿色食品生产线及广东威玛三期生产线投入增加，并按进度验收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67,806,036.61	4.27	95,168,179.49	5.79	-28.75	本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汽轮智造、绿色食品、广东威玛生产线按进度验收转固所致。
使用权资产	68,542,311.93	4.32	97,413,427.77	5.92	-29.64	本报告期，公司使用权资产按会计准则计提折旧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97,902,910.60	6.17	35,389,601.22	2.15	176.64	本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威玛期初生产原材料价格相当高，产品价格下滑非常大，造成本期亏损较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64,675.70	0.09	13,342,682.38	0.81	-89.77	本报告期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汽轮智造、广东威玛预付购入的生产设备按进度验收转固所致。
---------	--------------	------	---------------	------	--------	--

(二) 负债、股权权益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短期借款	534,375,297.10	33.68	429,947,136.89	26.14	24.29	本报告期末，公司控股子公司汽轮智造融资额度增加；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威玛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应收票据增加重分类为短期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6,999,145.84	0.44	3,024,139.77	0.18	131.44	本报告期，公司预收货款增加，确认为合同负债。
应交税费	7,268,687.02	0.46	19,815,706.39	1.20	-63.32	本报告期末，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威玛应交增值税减少。
其他应付款	12,613,311.35	0.79	102,578,603.25	6.24	-87.70	本报告期，已完成支付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威玛追加股权比例的股权收购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7,534,085.23	7.41	32,227,100.78	1.96	264.71	本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威玛新增加售后回租业务；迪生力轮胎公司长期借款重分类至本科目。
其他流动负债	4,890,379.71	0.31	36,834,228.78	2.24	-86.72	本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威玛已背书未到期，不属于 6+9 银行的应收票据减少。
租赁负债	50,303,381.19	3.17	79,179,033.13	4.81	-36.47	本报告期，按租赁合同期限支付租金，租赁负债减少。
长期应付款	24,921,540.00	1.57	-	0.00	100.00	本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威玛新增加售后回租业务。
递延收益	497,500.00	0.03	777,500.00	0.05	-36.01	本报告期，递延收益按受益期摊销。
资本公积	38,638,703.67	2.44	-	0.00	100.00	本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汽轮智造、广东威玛扩股融资产生的股本溢价。
其他综合收益	20,198,127.63	1.27	15,729,169.84	0.96	28.41	本报告期汇率波动，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导致。
专项储备	-	0.00	497,649.52	0.03	-100.00	本报告期第四季度，总部及厂区搬迁，停止确认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85,177,221.75	-5.37	63,607,293.37	3.87	-233.91	本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保持稳定，主要发挥公司多年累积的经营基础，本年度造成重大亏损的主要原因有以下方面：1) 公司考虑长远发展经营理念，打造综合经营的经济实体，加强公司的抗压能力与竞争能力，除了加快推进汽轮智造项目升级，同时投入大量资金和人力拓

						展绿色食品板块及广东威玛三期生产线升级，造成财务费用增加，固定资产折旧增加；2)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威玛生产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年初生产原材料价格较高，产品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导致生产成本偏高；3) 公司控股子公司华鸿集团海外通货膨胀，导致销售成本增加，毛利减少；4) 公司汽车轮毂生产材料价格上升，公司第四季度轮毂生产线搬迁停产，导致折旧与生产成本偏高，毛利减少；5) 公司为了业务板块稳定发展，本期内招聘较多专业人才储备，导致管理费用增加。以上是导致本年度利润重大下滑的主要原因。
--	--	--	--	--	--	---

(三) 经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687,966,343.72	1,677,424,924.34	0.63
营业成本	1,611,202,547.17	1,449,965,133.30	11.12
销售费用	131,750,781.46	115,830,588.00	13.74
管理费用	70,203,054.29	57,925,691.77	21.20
财务费用	39,017,311.88	19,387,077.00	101.25
研发费用	32,039,813.77	35,719,093.40	-10.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747,207.32	-110,100,936.79	41.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899,978.55	-174,963,335.96	25.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837,687.80	203,288,650.59	0.27

(四) 现金流量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减变动 (%)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747,207.32	-110,100,936.79	41.19	本报告期，公司根据市场动态变化，精准采购，加强存货库存管理，以消化库存为主，减少经营性资金占用，本期经营性现金流出减少，经营性流量净额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899,978.55	-174,963,335.96	25.18	本报告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略有下降，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减少，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837,687.80	203,288,650.59	0.27	本报告期，按照公司董事会战略规划，本期推进汽轮智造、绿色食品生产线及广东威玛三期生产线升级，投入较多资金支持。

三、2024 年财务预算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生产经营和发展计划，结合全球和国内宏观经济政策，在加大力度采取措施降成本增效益的基础上，对 2024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测算，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该预算报告不是业绩承诺。

（一）基本假设

-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和经济政策无重大变化。
- 2、公司经营业务所涉及的国家或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改变，所在行业形势、市场行情无异常变化。
- 3、国家现有的银行贷款利率、通货膨胀率无重大改变。
- 4、公司所遵循的税收政策和有关税优惠政策无重大改变。
- 5、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营销计划、投资计划能够顺利执行，不受政府行为的重大影响，不存在因资金来源不足、市场需求或供求价格变化等使各项计划的实施发生困难。
- 6、公司经营所需的原材料、能源等资源获取按计划顺利完成，各项业务合同顺利达成，并与合同方无重大争议和纠纷，经营政策不需做出重大调整。

7、无其他人力不可预见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 预算编制依据

1、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及业务规划，预计 2024 年营业收入目标为 25.77 亿元。

2、成本费用主要依据公司各产品的不同毛利率、资金使用计划及银行贷款利率及 2024 年业务量变化等情况进行的综合测算或预算。

3、所得税依据公司 2024 年测算的利润总额及各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率计算。

(三) 收入利润预算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2024 年预算	2023 年实际	增减率 (%)
1	营业收入	2,577,159,285.37	1,687,966,343.72	52.68
2	营业成本	2,252,311,626.83	1,611,202,547.17	39.79
3	税金及附加	4,188,702.82	4,710,391.61	-11.08
4	销售费用	122,689,976.34	131,750,781.46	-6.88
5	管理费用	70,780,285.13	70,203,054.29	0.82
6	研发费用	42,248,717.25	32,039,813.77	31.86
7	财务费用	45,767,903.61	39,017,311.88	17.30
8	其他收益	9,076,377.38	355,768.90	2451.20
9	投资收益	1,200,000.00	-4,014,500.99	129.89
10	信用减值损失		-8,577,682.54	100.00
11	资产减值损失		-38,307,028.77	100.00
12	资产处置收益		1,237,842.79	-100.00
13	营业利润	49,448,450.77	-250,263,157.07	119.76
14	营业外收入	2,352,000.00	706,222.16	233.04
15	营业外支出		1,044,382.30	-100.00
16	利润总额	51,800,450.77	-250,601,317.21	120.67
17	所得税	17,079,936.56	-55,533,093.89	130.76
18	净利润	34,720,514.21	-195,068,223.32	117.80
2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009,236.96	-148,784,515.12	113.45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

议案四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8,517.72 万元。2023 年度公司净利润为-19,506.8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878.45 万元。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八条规定的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施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条件为：在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

报告期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878.45 万元，当年实现经营利润为负数，未达到现金分红标准。结合 2023 年度公司及所在行业情况，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股票股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

议案五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已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详细内容敬请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

议案六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3 年度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实际产生的主要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 年预计金额	2023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1	租赁房屋	Zhao & Luo LLC	21.43(万 美 元)	20.01(万 美 元)	无
2	租赁房屋	JRL LLC	157.14 (万 美 元)	163.11(万 美 元)	无
3	出售车轮	Western Distributors of Atlanta Inc.	1500 (万 人 民 币)	286.67(万 人 民 币)	本报告期，通货膨胀严重，导致市场疲软，公司参股公司为了规避风险，保证流动资金稳定，严格控制库存数量，采取精准采购计划，是采购轮毂数量明显下降主要原因。
4	出售车轮	Wheel Mart(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200 (万 人 民 币)	29.15 (万 人 民 币)	

二、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2024 年，公司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如下表：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租赁房屋	Zhao & Luo LLC	159.40(万 人 民 币)	4.73%	53.13(万 人 民 币)	20.01(万 美 元)	4.16%	无
租赁房屋	JRL LLC	1388.28(万 人 民 币)	41.21%	462.76(万 人 民 币)	163.11(万 美 元)	33.90%	无
出售车轮	Western	500(万 人 民 币)	1.78%	75.25(万 人 民 币)	286.67(万 人 民 币)	1.23%	无

	Distributors of Atl ant a Inc.	币)		民币)	民币)		
出售车轮	Wheel Mart(Thailand) Comp any Limited	300 (万人民 币)	1.07%	0 (万人民 币)	29.15 (万人 民币)	0.13%	无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已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详细内容敬请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

议案七

关于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 2024 年年度生产经营及投资计划的资金需求，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顺利进行，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营运能力，同意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向银行、其他非银行类金融机构及融资租赁等非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 万元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贸易融资授信、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银承授信额、非融资性保函、交易对手风险额度等综合授信业务，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其他非银行类金融机构及融资租赁等非金融机构最后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审核并签署相关融资合同文件，不再上报董事会进行审议，不再对单一银行、其他非银行类金融机构及融资租赁等非金融机构出具董事会融资决议。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的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

议案八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 及 202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已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详细内容敬请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就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事项提出建议，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薪酬的发放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将《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

议案九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该会计师事务所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从事财务报表及其他事项的审计工作，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包括对公司及子公司的审计，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 2024 年度的报酬。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已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详细内容敬请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

议案十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事项已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详细内容敬请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

议案十一

关于向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事项已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详细内容敬请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

议案十二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独立董事陈进军、孙宏彪、姜立标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其 2023 年年度述职报告,并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详细内容敬请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